

監察院財政及經濟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	結案情形
103 財調 0035	<p>產生行政變革績效:本案經調查指出上列缺失後，農糧署將行之有年「每季抽檢、次季公布」的冗長抽檢流程，大幅改善縮短並落實為「按月抽檢、逐月公布」。另在 103 年 12 月下旬，對國內 840 家散裝食米零售商進行現場查訪，對未依規定標示業者要求改善。。</p> <p>促成法令增修績效:本案經調查指出上列缺失後，農糧署於 103 年 1 月訂定「市售食米抽檢及公布作業流程」。同年修正糧食管理法第 14 條，將多年漏未管理之市場零售散裝食米，納入糧食管理法統一管理。。</p>	<p>財政及經濟委員會 104.05.06 第 5 屆第 13 次會議決議：結案存查。</p>